

# 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Le 管子 650 万件、NB 管子 700 万件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组织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并邀请专家三人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Le 管子 650 万件、NB 管子 700 万件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Le 管子 650 万件、NB 管子 70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苏新环项[2018]204 号，2018 年 9 月 21 日），审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资料，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是一家外资企业，租赁苏州新区枫桥民营科技园有限公司厂房位于苏州高新区泰山路 2 号和枫产业园 37 栋空置厂房。主要从事冲压、模具设计制作，自动化设备设计、制造、零件加工及组装等。公司为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提高产品质量，本项目引进两条生产线，建设规模为 LE 管子（外径 20/25mm）650 万件、NB 管子（外径 20mm）700 万件。项目不新增员工，从现有职工中调配。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总时间为 2400 小时。

生产工艺主要为：切断→倒角→研磨→冲压→精倒角→钻孔→清洗→检验→包装入库。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Le 管子 650 万件、NB 管子 700 万件项目于 2018 年 9 月由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9 月 21 日《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Le 管子 650 万件、NB 管子 70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苏新环项[2018]204 号）。本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3 月项目建成并投入试生产，现阶段企业生产能力为年产 Le 管子 650 万件、NB 管子 700 万件。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委托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比 7.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Le 管子 650 万件、NB 管子 700 万件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主要设备包括磨床、切断机等 46 台，固废处置措施、隔声减震措施等。本次仅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进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原环评内容相比，减少 1 台两端粗加工机、1 台两端精加工机，新增 1 台两端加工机，生产量依旧能达到批复产能；新增 2 台全长检查机，为检查装置，不涉及生产及污染因子。危废暂存间由于厂区规划，面积变为 50m<sup>2</sup>。对照苏环办[2015]256 号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从现有职工中调配，不增加生活废水产生量。

###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主要废气为钻孔产生的粉尘（以颗粒物计）和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有机废气包括冲压过程中冲压油挥发产生的废气、清洗过程中清洗剂挥发的废气。钻孔机上安装负压集尘装置，将钻孔产生的粉尘收集处理后直接无组织排放。冲压工序中冲压油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清洗工序中因碳氢清洗剂挥发产生的废气，由清洗机内部设置的碳氢清洗剂回收装置收集后蒸馏冷凝回用至清洗槽，未收集的废气直接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声源为切断机等设备运作时产生的噪声。经采取合理布局、隔声等措施，噪声源经厂房建筑物衰减后降噪。

### （四）固体废物

项目所产生的一般固废中边角余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清洗废液、研磨废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各种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存放，临时存放于指定的暂存处。

本次扩建新建一座 50m<sup>2</sup> 危废暂存间，地面有完善的防腐防渗措施和收集托盘。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以车间边界外扩 100m 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在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目前无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点。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2019 年 6 月 13 日对项目进行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HY19060505）的结果，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达 100%，满足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监测结果如下：

### （一）废气

监测期间项目区域下风向厂界处大气中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准，非甲烷总烃满足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浓度的 80%标准。

###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昼、夜所测点位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

### （三）固体废物

项目所产生的一般固废中边角余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清洗废液委托苏州市吴中固废有限公司处置、研磨废液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本次监测数据核算，大气污染物 VOCs（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总量在高新区内平衡，总量均满足本项目环评报告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与要求，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环保设施（措施）基本按照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根据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结果，各项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和小于环评报告表提出的排放总量，同意该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污染治理设施通过验收。

## 六、需进一步的完善内容如下：

（一）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完善项目验收内容。

（二）按照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签到表。

福伸电机（苏州）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